

证券代码：603686 证券简称：龙马环卫 公告编号：2017-011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日常经营合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6年11月1日和2016年11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告了《关于道路清扫保洁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95）、《关于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环卫工作市场化管理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97）和《关于龙岩市中心城区环卫保洁一体化服务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等事项。近日，公司分别上述项目招标单位签署了《温州市瓯海区2016年道路清扫保洁项目合同》、《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环卫工作市场化管理环境卫生服务合同》和《龙岩市中心城区环卫保洁一体化服务项目承包合同》。

上述合同属于日常经营合同，不涉及关联交易，不需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现将合同的主要内容公告如下：

一、合同标的及合同方当事人情况

（一）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一

1、合同标的

为了适应市场经济的城市道路保洁管理机制，加快推进城市道路管理市场化的进程，温州市瓯海区城市管理与行政执法局通过公开采购方式向社会发出“温州市瓯海区 2016 年道路清扫保洁项目”招标公告。公司作为本项目（标段一）的成交方，在温州市注册成立控股子公司运营本项目。

2、 合同方当事人情况

甲方：温州市瓯海区城市管理与行政执法局，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组建和存续的温州市瓯海区人民政府职能部门。

乙方：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二） 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二

1、 合同标的

为全面做好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环卫保洁工作，进一步深化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环境卫生服务市场化运作，按照科学划分、严格准入、规范管理、市场运作的原则，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通过公开采购方式向社会发出“贵州新蒲经济开发区环卫工作市场化管理（清扫保洁）项目”招标公告。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成交方，在遵义市注册成立全资子公司遵义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运营本项目。

2、 合同方当事人情况

甲方：贵州新蒲经济开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系按照中

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组建和存续的国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乙方（项目公司）：遵义龙马环卫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丙方：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三）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三

1、合同标的

为进一步提高区域环卫保洁服务水平和质量，有效降低环卫作业成本，填补现状环卫作业服务盲区，以构建全产业链“大环卫、一体化”格局为目标，整合龙岩市中心城区范围内城市道路保洁和公共场所清扫保洁服务、垃圾收集清运、公厕运营管理、河道保洁、“牛皮癣”清除，环卫专用车辆和设施、设备的配置与更新、维护管理，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等服务分块项目，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模式，推动龙岩市中心城区环卫一体化改革，实现龙岩环卫“规模化、规范化、专业化、精细化”发展。龙岩市住房与城乡建设局通过公开采购方式向社会发出“龙岩市中心城区环卫保洁一体化服务项目”招标公告，公司作为本项目的成交方，由公司全资子公司福建省龙环环境工程有公司运营本项目。

2、合同方当事人情况

龙岩市住建局为本次项目采购人，采用政府购买服务模式

式，通过公开招标程序，确定中标企业，各监管单位分别与中标企业（项目公司）签订政府购买服务合同，继续履行监管责任，并依据招标约定支付服务费用。

甲方（监管单位）：龙岩市环境卫生管理处、龙岩市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龙岩市交警大队等，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依法组建和存续的龙岩市人民政府职能部门。

乙方（中标单位）：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股份有限公司。

丙方（项目公司）：福建省龙环环境工程有限公司，系按照中国法律依法设立及存续的有限责任公司。

二、合同的主要内容

（一）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一

1、 承包内容：将温瑞大道梧田段、温瑞大道茶山段、温瑞大道仙岩段等36条道路，共计1,999,955平方米的清扫保洁。

2、 承包期限：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月12日31止（合同期满后，若招标人对承包单位的考核结果为合格，招标人可根据本次招标中标价格结合当年温州人力社保部门规定的最低工资标准与承包单位续签一年合同）

3、 承包经费：21,583,599.24元（人民币大写：贰仟壹佰伍拾捌万叁仟伍佰玖拾玖元贰角肆分）

4、 付款方式：1、付款方式为先做后结，每月支付总金额=质量结算金额。（1）质量结算金额基数=投标人投标总价/12。（2）质量结算金额=质量结算金额基数*95%，由采

购单位根据前一个月的考核结果支付，每月的25日结前一个月的承包经费（遇节假日顺延），处罚金按月扣除，每月25日为支付日（遇节假日顺延），中标单位出具有效发票。（每月剩余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第1年合同期满10日内根据考核结果进行结算，第2年合同期满且新的公司进场后10日内根据考核结果进行结算）。

（二）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二

1、 承包内容：6条市政道路（道路面积1008056平方米）、4座公厕的清扫保洁和承包保洁服务区域规划红线范围内所有的生活垃圾前段收集清运处置。

2、 承包期限：2017年2月19日至2022年1月18日。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五年，甲方或甲方委托的有关部门采购文件相关条款对乙方实行考核，乙方五年内考核都合格的，承包期限可以顺延五年，届时各方另行签订承包合同。

3、 合同金额（年环境卫生服务费）：人民币8,333,155.21元（大写：捌佰叁拾叁万叁仟壹佰伍拾元贰角壹分）。

4、 付款方式：月环境卫生服务费为合同总价除以12个月计算，按月支付，具体为当月清扫保洁经费按检查考核结果于次月15日前支付。

（三）日常经营重大合同三

1、 龙岩市中心城区环卫一体化服务内容：

（1）主次干道道路清扫保洁，中心城市主次干道清扫保洁（含机械化作业）保洁总面积 3,243,442.7 m²，道路冲洗

总长度 168,012 m²，道路清扫总长度 322,087.1 m²；（2）背街小巷道路清扫保洁；（3）隔离栏、警示牌保洁；（4）河道保洁；（5）生活垃圾清运，龙岩市中心城区范围（新罗区行政区域范围）及永定区（高陂、抚市、坎市、培丰）、上杭县（古田、蛟洋）现有或新建（增）的垃圾转运站的垃圾（含破家具、破箩筐及其他杂物）运至龙岩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洋坑）；（6）生活垃圾转运站日常运营管理；（7）公共厕所运营管理，负责龙岩市现有的 102 座公共厕所的日常保洁，公厕配套设施设备的维护、更新与改造，公厕化粪池的清掏，粪渣清运；（8）“牛皮癣”清理；（9）环卫设施设备更新管理；（10）特殊情况下的环卫保障。

2、 承包期限：合同期限为8年（共计2922天），从2016年12月1日起至2024年11月30日止。

3、 承包费用及支付方式：

（1）本合同年承包金额为：87,075,232.13 元，包括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费（含机械化作业）、生活垃圾运输服务费及公共厕所运行和管理服务费。

（2）乙方完成项目服务一个月后，于次日10日前向甲方提供在甲方所在地税务部门开具的正式发票，并缴纳上月违约金后，甲方于次月25日前以转账方式支付承包费用，其中道路清扫保洁服务费先支付承包费的90%，10%作为考核预留基金，视考核情况拨付，半年结算一次。

三、履行合约将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上述合同合计年合同总金额116,991,986.58元，占公司2015年度营业收入的7.64%，三个项目的签订正式合同并顺利实施后，将对公司2016年度及以后年度的经营业绩产生积极的影响。上述项目实施后，有利于提升公司项目管理、项目业绩、人才培养等环卫服务行业竞争优势，为公司在环卫服务行业的发展与开拓进一步夯实基础。

2、上述合同为日常经营合同，合同的签订和履行不影响公司的业务独立性，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约合同而形成依赖。

四、风险提示

1. 政策风险：上述项目的收入完全由政府财政拨付，因此可能存在政府定价变动的风险。

2. 经营风险：上述项目均为服务型项目，耗材、油价、水电费、人员工资等费用上涨将直接增加本项目成本；若采购方拖欠支付服务费，将造成流动资金短缺，项目难以顺利实施等风险。

3. 考核风险：上述项目期限实行考核淘汰制，作业质量标准指应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项目考核规定，在运营期限内如果存在考核不合格，采购方有权解除承包合同。

特此公告。

福建龙马环卫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2月21日